

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，落实国务院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要求，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深度践行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，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特制定《2024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，旨在以提升公司高质量发展为基础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，保障投资者权益，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。

一、聚焦做强主业，实现高质量发展

公司坚持服务国家战略，助力农业高质量发展核心功能，聚焦主业，深耕农药，苦练内功，始终把农药研发、生产和销售一体化贯穿于经营管理全过程。公司产品研发坚持专利药与次新药研发双轮驱动，拥有专利授权 750 多项，公司通过技术革新和持续改进，加快研发成果转化，赋能公司高质量发展。公司重视对生产经营的精细管理，具有良好的成本控制、质量管控和自动化、信息化能力，旗下子公司获评工信部智能制造示范工厂；公司以绿色发展为引领，拥有行业领先的三废处理能力，以超越合规的绿色发展能力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，旗下 4 家工厂均创成“绿色工厂”，其中 3 家原药工厂均创成国家级“绿色工厂”。公司市场营销坚持质量为先、精准服务，紧抓市场份额，提升品牌影响力。公司坚持深入开展提质增效行动，对公司降本增效工作开展系统化部署，从生产运营、采购、HSE、研发等 11 个方面做好全方位节支工作，在行业趋势下行的大环境下，公司业绩跑赢大盘，继续保持在农化行业前列。

2024 年，公司将以“稳中求进、以进促稳”为总基调，以提质增效为主线，强销售、压成本、降费用、增效益，全面提升卓越运营水平，强化核心竞争力，继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，一是强化改革创新，以市场需求为导向，不断提高质量、性能，鼓励创新活动，激发创新活力；二是注重成本控制与效率提升，以高产、低耗、优质、经济为目标，突出降本增效地位，打造卓越运营体系，对研发、

生产、销售及组织管理的全过程进行成本评估，全面推动全员、全链条降本节支；三是持续推动绿色发展，加快推进技术改造与升级，提高资源利用效率，高质量完成节能减排任务。

二、坚持共建共享，积极回馈股东

公司长期重视投资者回报，在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。

公司上市后长期利用利润盈余进行持续滚动发展，先后建成优嘉一期至四期项目，公司规模不断扩大，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持续增长，净利润从上市初的 2425 万元增加至 2023 年超过 15 亿元，上市后公司营业收入、净利润的年复合增长率均超过 20%。利润的增加提升了股东的回报，2023 年度公司分配现金红利 3.58 亿元，是上市初的 17.9 倍。公司上市后持续进行现金分红，上市 23 年来实施了 22 次现金分红，累计分配现金红利金额 24.59 亿元，是累计募集资金总额的 2.66 倍。

2024 年，公司将继续秉承积极回报股东的发展理念，以实际行动回报投资者，在全力推动提升经营质量的基础上，结合经营现状和业务发展规划，统筹好经营发展、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，继续实行持续、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兼顾公司长期发展与投资者短期回报，使投资者充分享受公司经营发展成果，实现公司与投资者的共建共享共赢。同时公司将积极提升处理应对资本市场复杂情况的能力，在公司股价非理性下跌时，依法依规、适时运用回购、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等手段，引导公司价值合理回归，助力企业良性发展。

三、加强创新驱动，发展新质生产力

公司秉持“创新目标国际化、创新课题市场化、创新成果商品化”的研发思路，坚持“研制一代、开发一代、储备一代”战略，形成国内领先的农药创新研发能力。公司坚持自主创新，在多项菊酯关键技术上取得突破，填补国内外技术空白 20 项，打破了跨国公司在中国市场的多年垄断，形成了品种齐全、技术领先的菊酯系列产品树，被评为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，荣获中国工业大奖。在中国自主创制、年销售额超过亿元的 6 个品种中，公司占据 3 个。同时，公司深化科技管理一体化改革，优化研发组织架构，完善科技管理制度，推出专项激励

方案，全面提升研发创新实力。2023 年，公司及旗下子公司获得“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”、“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技术创新示范企业”等多个荣誉奖项，公司 2 个创制品种获得国际标准化组织农药通用名技术委员会（ISO/TC81）命名，目前正在商业化进程中。

2024 年，公司将继续以“打造最具创新力的中国领先、受人尊敬的农化公司”为目标，进一步加强科技创新，巩固扩大行业领先优势。一是提高产业转化能力，加快实现现有技术的成果产业化，提高转化效率和质量；二是强化提质降耗和节能减排，重点抓好项目技改调试；三是提升新产品商业化效率，力争完成一个新品项目中试、报批及产业化装置建设；四是深化研产销及产学研结合，在坚持企业创新主体地位的基础上，充分利用外部资源，推进原始创新、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。

四、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，推动价值实现

公司持续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，通过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，推动公司价值的传递与发现。

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建立健全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体系，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，2023 年修订了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》。公司采用“请进来”与“走出去”相结合的模式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，主动加强与投资者沟通，一方面，常态化组织召开业绩说明会，参与集团集体业绩说明会，每年持续举办“走进上市公司”主题交流活动，促进市场对公司投资价值的充分了解；另一方面，公司积极参与机构反路演交流活动和券商线下策略会，提高公司市场认同度。此外，公司还设置投资者咨询热线、官方邮箱，在官网开设“投资者关系”专栏，发布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，并展示可视化年报，同时设立“新闻中心”专栏，发布行业资讯与公司动态，确保所有投资者平等、及时地获取公司信息，2023 年累计接待 60 批次、450 人次投资者来访。

公司严格按照监管法规有关要求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，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。公司于 2008 年起持续披露社会责任报告，2023 年开始披露《环境、社会及管治报告》，多方面展现了公司 ESG 工作取得的多项成果，践行“对客户负责，对员工负责，对股东负责，对社会负责”的经营理念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已连续九年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评价为“A”。

2024年，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投资者沟通，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，不断创新和丰富投资者互动交流的方式，增加交流频次。一是在合规信息披露的基础上，力求披露内容简明清晰、通俗易懂，采取可视化形式对定期报告进行解读，便于投资者信息获取，作出判断和决策。二是常态化召开年度、半年度、季度业绩说明会，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以及独立董事等董事高管将与投资者直面深入交流。三是继续组织“走进上市公司”投资者交流活动，强化与行业分析师、媒体、投资者的沟通交流，帮助投资者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战略，促进公司的价值发现和传播。

五、坚持规范运作，优化公司治理

公司坚持规范运作，构建了健全、完备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，合理划分党委、董事会、经营层的职责和权限，不断优化各治理主体的权责事项和决策程序，确保责任明确、权限清晰。

公司深入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、国资委《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工作方案》以及证监会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要求，全面依法落实董事会各项权利，制订、修订了《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》、《高级管理人员选聘管理办法》、《高级管理人员考核评价管理办法》等董事会职权配套管理制度文件；组织全体董事、监事以及高管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相关培训，强化独立董事履责保障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治理中参与决策、监督制衡、专业咨询作用，制订了《外部董事管理办法》等制度，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体系。

2024年，公司将不断健全、完善现代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。一是密切跟进最新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，持续推进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建设，加强相关制度培训学习，提高制度执行力。二是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，强化履职保障，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、高效性和前瞻性。三是努力抓好公司治理风险防范，推进合规管理体系与审计监督、风险管理、制度建设的有效衔接，强化业法融合，形成管控合力，提高公司依法合规治理水平。

六、聚焦“关键少数”，强化履职担当

公司与控股股东及独立董事等“关键少数”保持密切沟通，积极组织参加相关培训，加强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，提升其履职技能和合规意识，切实维

护公司和股东利益。公司通过科学合理设定年度考核指标及目标等，强化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刚性激励约束，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经营效益相联系，同时建立了绩效薪酬追索机制，充分激发经理层成员的活力。公司实施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，将业绩增长幅度和净资产收益率指标设为激励目标，使激励对象的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更紧密地结合，充分调动了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激励对象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，提高了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信心。

2024 年公司将持续加强与控股股东、董监高等“关键少数”的沟通交流，提升“关键少数”履职能力，强化“关键少数”的责任意识，努力推动提升经营质量。继续通过多种渠道及时向“关键少数”传递最新的监管要求，组织参加各类专项培训，不断提升“关键少数”的自律意识，严守合规底线。科学合理设置业绩考核指标，实施股权激励预留股份授予，将管理层薪酬与公司经营情况、长远发展和股东利益紧密结合，建立健全管理层与股东风险共担利益共享机制。

七、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

未来，公司将认真执行本次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，持续评估本方案的执行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着力提升经营质量，以规范的公司治理、积极的分红政策、真诚的沟通交流，回馈广大投资者的信任，切实履行好上市公司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。

本次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当前情况制定，所涉及的未来计划、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，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。未来可能受国内外市场环境、政策法规及行业发展等因素变化影响，具有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四日